



18131205M002

检测报告

报告编号： XA-TC-20230265

委托单位： 厦门正新橡胶工业有限公司（集美厂）

受检单位： 厦门正新橡胶工业有限公司（集美厂）

样品类别： 废气（配药、磨白字车间）

检测类别： 委托检测

报告日期： 2023 年 03 月 16 日



福建安格思安全环保技术有限公司

Fujian Advance Safety & Environmental Technology Co., Ltd.



报告说明

1. 报告无本公司的检验检测专用章、骑缝章无效。报告任何形式的涂改、增删、盗用、转让均无效。
2. 报告无编制人、审核人和批准人签字无效。
3. 未经本公司书面批准, 不得部分复制检测报告。
4. 委托单位若对报告有异议, 应于收到检测报告之日起十五日内向本公司提出。逾期未提出异议的, 视为承认检测结果。
5. 对客户送样的委托检测仪对来样负责。未经本公司同意, 委托单位不得擅自使用检测报告进行不当宣传。
6. 本公司接受的委托送检, 若无特别说明, 生产单位及样品的相关信息未经本公司确认, 信息的真实性由委托单位负责。

地址: 中国(福建)自由贸易试验区厦门片区(保税港区)海景路268号1#楼310-315室

网址: www.xmadvance.com

电话: 0592-5790408

传真: 0592-5790409

邮编: 361026

编制: 杜娟娟
审核: 郭剑宏

批准: 郭振
签发日期: 2023-03-16

检测报告

一、检测概况

委托单位	全 称	厦门正新橡胶工业有限公司（集美厂）				
	地 址	厦门市集美区后溪大道 15 号				
	联系人	赖华荣	电话	13799487058	传真	/
受检单位	全 称	厦门正新橡胶工业有限公司（集美厂）				
	地 址	厦门市集美区后溪大道 15 号				
	联系人	赖华荣	电话	13799487058	传真	/
项目名称		废气检测				
采样日期		2023 年 03 月 07 日、03 月 08 日		分析日期	2023 年 03 月 09 日~03 月 13 日	
采样地点		厦门市集美区后溪大道 15 号				
样品类别	采样点位	检测项目	采样方法		样品状态	采样人员
有组织 废气	101B 配药车间废气 排气筒出口 1# (DA001)	低浓度 颗粒物	固定源废气监测技术 规范 HJ/T 397-2007		采样头 (完整、无破损)	陈少聪 周 巧 蔡书煌 王 松
	101B 配药车间废气 排气筒出口 3# (DA002)		固定污染源废气 低浓 度颗粒物的测定 重量法 HJ836-2017			
	101B 配药车间废气 排气筒出口 4# (DA003)		固定污染源排气中颗 粒物和气态污染物采 样方法 GB/T 16157-1996			
	101B 配药车间废气 排气筒出口 2# (DA004)					
	105C 磨白字车间 排气筒 (DA013)					
	105D 磨白字车间 排气筒 (DA014)					

二、检测方法、使用仪器及方法检出限

样品类别	检测项目	检测方法	仪器名称及管理编号	方法检出限	单位	分析人员
废气	低浓度颗粒物	固定污染源废气 低浓度颗粒物的测定 重量法 HJ836-2017	电子天平 XA-TC-YQ-067	1.0	mg/m ³	许龙生

三、检测结果

采样时间: 2023.03.07 分析时间: 2023.03.09

采样时间: 2023.05.07 分析时间: 2023.05.09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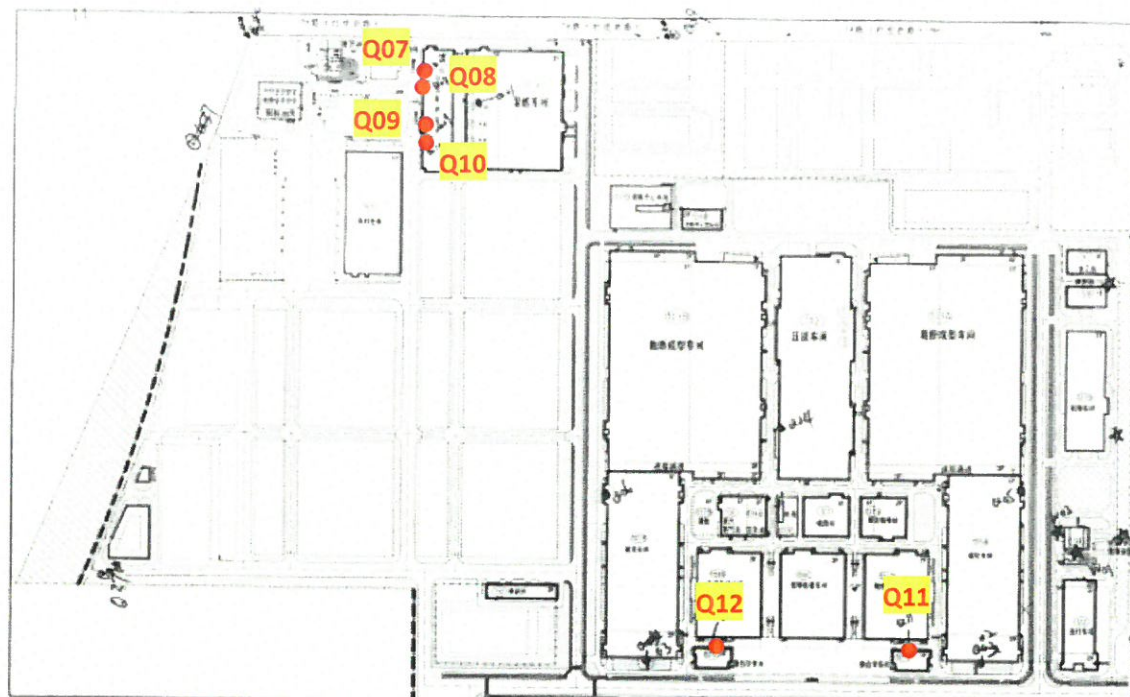
采样点位	检测项目		单位	检测结果				标准 限值
				第 1 次	第 2 次	第 3 次	平均值	
101B 配药车间废 气排气筒出口 1# (DA001)	标干流量		m³/h	5909	5842	5796	5849	/
	低浓度 颗粒物	排放浓度	mg/m³	ND	ND	ND	ND	30
		排放速率	kg/h	/	/	/	/	/
101B 配药车间废 气排气筒出口 2# (DA004)	标干流量		m³/h	1037	1420	1242	1233	/
	低浓度 颗粒物	排放浓度	mg/m³	ND	ND	ND	ND	30
		排放速率	kg/h	/	/	/	/	/
101B 配药车间废 气排气筒出口 3# (DA002)	标干流量		m³/h	1708	1516	1610	1611	/
	低浓度 颗粒物	排放浓度	mg/m³	ND	ND	ND	ND	30
		排放速率	kg/h	/	/	/	/	/
101B 配药车间废 气排气筒出口 4# (DA003)	标干流量		m³/h	2035	1934	2017	1995	/
	低浓度 颗粒物	排放浓度	mg/m³	ND	ND	ND	ND	30
		排放速率	kg/h	/	/	/	/	/
备注: 1、标准限值参照《厦门市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》(DB 35/323-2018) 表 1 ; 2、ND 表示检测结果低于方法检出限。								

续表

采样时间: 2023.03.08 分析时间: 2023.03.13

采样点位	检测项目		单位	检测结果				标准 限值
				第 1 次	第 2 次	第 3 次	平均值	
105C 磨白字车间 排气筒 (DA013)	标干流量		m ³ /h	4890	4835	4849	4858	/
	低浓度 颗粒物	排放浓度	mg/m ³	ND	ND	ND	ND	30
		排放速率	kg/h	/	/	/	/	/
105D 磨白字车间 排气筒 (DA014)	标干流量		m ³ /h	4244	4207	4179	4210	/
	低浓度 颗粒物	排放浓度	mg/m ³	21.5	19.6	19.3	20.1	30
		排放速率	kg/h	0.091	0.082	0.081	0.085	/
备注：1、标准限值参照《厦门市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》（DB 35/323-2018）表 1 ； 2、ND 表示检测结果低于方法检出限。								

附录一：采样点位示意图



- Q07: 101B 配药车间废气排气筒出口 1# (DA001)
 Q08: 101B 配药车间废气排气筒出口 3# (DA002)
 Q09: 101B 配药车间废气排气筒出口 4# (DA003)
 Q10: 101B 配药车间废气排气筒出口 2# (DA004)
 Q11: 105C 磨白字车间排气筒 (DA013)
 Q12: 105D 磨白字车间排气筒 (DA014)

注：图中●为有组织废气采样点。

附录二：采样信息

采样点位	排气筒高度(m)	处理设施	检测项目	采样时段
DA001	15	布袋除尘	低浓度颗粒物	2023.03.07 13:36~15:00
DA002	15	布袋除尘	低浓度颗粒物	2023.03.07 15:10~16:27
DA003	15	布袋除尘	低浓度颗粒物	2023.03.07 10:28~11:50
DA004	15	布袋除尘	低浓度颗粒物	2023.03.07 09:04~10:22
DA013	15	布袋除尘	低浓度颗粒物	2023.03.08 13:44~15:02
DA014	15	布袋除尘	低浓度颗粒物	2023.03.08 14:12~15:36

附录三: 现场采样照片



101B 配药车间废气排气筒出口 1# (DA001)



101B 配药车间废气排气筒出口 3# (DA002)



101B 配药车间废气排气筒出口 4# (DA003)



101B 配药车间废气排气筒出口 2# (DA004)



105C 磨白字车间排气筒 (DA013)



105D 磨白字车间排气筒 (DA014)

附录四: 资质证书



*****报告结束*****